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单独招生章程

根据四川省高等职业院校单独招生工作统一部署，为保证 2019 年高职院校单独考试招生工作顺利进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本章程。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国家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始建于 1973 年，系国家骨干高等院校，国家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四川省高校毕业生就业优秀单位，全国高职院校服务贡献 50 强学院。

一、组织保障

1. 学院单独招生工作接受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教育厅和教育考试院的指导与监督，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2. 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相关院领导和职能部门领导组成的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单独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领导。凡属单独招生考试、录取中的重大问题，须经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决定。

3. 学院纪委负责对单独招生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保证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4. 学院由教务处牵头，成立由骨干教师组成的专家组，全面负责素质测试及专业技能测试命题工作。

学院将严格按照国家考试程序组织考试、阅卷、素质测试及专业技能测试等各环节工作，严格执行相关保密规定，责任落实到人，确保试卷（答卷）安全、保密、万无一失。

二、招生原则

1. 学院单独招生工作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加强纪检监察力度，确保单独招生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德智体全面考核、素质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严格实施招生“阳光工程”。

2. 学院单独招生工作实行“招考分离”的原则。

3. 凡有直系亲属（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报考者，不得参与当年单独招生考试录取工作。

三、招生类别专业及人数

招生计划为 2040 名，其中普通高中类高职专科计划 440 名，面向中职毕业生专科计划 1600 名，计划见下表：

计划表

序号	专业名称	收费标准	普通高中类		中职类		
			考生类别及考试模式	计划	技能考试类别	考生类别及考试模式	计划
1	环境工程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40
2	建筑工程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5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60
3	工程造价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5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40
4	铁道交通运营与管理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60
5	黑色冶金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5	材料类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40
6	有色冶金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5	材料类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40
7	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材料类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40
8	建设工程管理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40
9	工程测量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40
10	供用电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信息二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70
11	电气自动化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30	信息二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110
12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信息二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50
13	工业机器人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信息二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50
14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20	信息二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40
15	健康管理	4440	文理、文化+素质	10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50
16	会计信息管理	4440	文理、文化+素质	30	财经商贸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70
17	物流管理	4440	文理、文化+素质	10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50
18	旅游管理	4440	文理、文化+素质	10		类别不限、文化+素质	40
19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20	加工制造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90
20	数控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20	加工制造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70
21	机电一体化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70	加工制造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130
2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30	加工制造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100
23	模具设计与制造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20	加工制造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80
24	智能控制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信息一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40
25	计算机网络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20	信息一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50
26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20	信息一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40
27	信息安全与管理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信息一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35
28	电子商务	4920	文理、文化+素质	10	信息一类	类别不限、文化+技能	35
				440			1600

注：1. 计划表中“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分别安排在电气系和机械系招生，录取后由系统按比例自动分配到两个院系。

2. 本表中黑色冶金技术、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专业为国家骨干重点建设专业；有色冶金技术服务于区域钒钛支柱产业发展重点建设专业。此三个专业计划单列，录取时分类别单独划线。

3. 学费以 2019 年省物价局审核为准。

四、招生范围：四川省

五、招生对象及报名条件

已参加2019年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并取得14位考生号的考生。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

六、考生报名和资格审查

2019年高职单招报名实行网上统一报名的方式，分网上报名和学校确认两个阶段。

1. 网上报名：2019年3月3日8:00至3月15日18:00，考生登录省教育考试院网站 www.sceea.cn 单招报名系统填报学校志愿，逾期不再补报。

2. 学校确认：2019年3月19日8:00至3月25日18:00，登录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站 www.scemi.com，填报专业志愿和网上缴纳报名考试费130元。

3. 考生只允许填报一个专业志愿，学校所有专业不限类别，

4. 中职类考生特别要注意：凡考试模式是“文化+技能”的专业，考生均要参加报考专业所属类别技能测试。中职类考生报考专业志愿时请看清考试模式以免造成不必要的失误（专业技能考试大纲详见学院招生信息网）。

未按以上规定进行报名和网上缴费确认专业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高职单招。

七、报名资格审查

1. 考生的基础信息以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统一下发的信息为准。资格审查合格考生名单在学院网站上公布，名单内的考生方可参加学院组织的单独招生考试。

2. 考生到校参加考试须带以下材料：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参加艺体测试考生的获奖证书、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八、考试办法

文化考试试卷由省统一组织命制，试卷分普高类、中职类，我院负责组织考试及评卷；素质测试（专业技能测试）由我院自主组织进行。

（一）普通高中类

1. 考试模式：文化考试+素质测试。

2. 文化考试

（1）考试形式：闭卷，笔试；考试时间150分钟。

（2）考试科目：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分卷每科满分100分，总分300分。

3. 素质测试（满分 100 分）

（1）考试形式：闭卷，笔试；考试时间 90 分钟。

（2）考试范围：包括理化生基础知识、法律知识、国内外及社会热点、职业规划等相关内容。

（二）中职类

1. 考试模式：文化考试+技能测试（或素质测试）

2. 文化考试

（1）考试形式：闭卷，笔试；考试时间 150 分钟。

（2）考试科目：语文、数学，每科满分 100 分，总分 200 分。

3. 技能测试（满分 200 分）

（1）考试形式：实践操作；考试时间 90 分钟。

（2）考试内容：主要测试专业技能，采用现场实际操作考核、答问等方式进行，专业技能主要考查考生在中职阶段所学专业应该掌握的专业技能。

具体考核办法详见学院招生信息网上公布的信息（网址：zs.scemi.com）。

4. 素质测试满分 200 分，考试时间 90 分钟，考试范围见普高类。

（四）考试地点：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九、少数民族加分政策

从促进民族大团结、促进民族地区人才培养和经济建设发展的大局出发，参照四川省教育考试院高考录取时有关高考少数民族加分政策，考虑四川民族地区的特殊性，我校单独招生录取时，执行以下少数民族加分政策。

（一）甘孜州、阿坝州、凉山州，峨边县、马边县、米易县、盐边县、石棉县、北川县、平武县、汉源县、宝兴县、兴文县、宣汉县、叙永县、古蔺县、筠连县、珙县、屏山县、荣经县，仁和区、金口河区（三州十七县两区）的少数民族考生，文考成绩加 20 分；其汉族考生，文考成绩加 10 分。

（二）攀枝花市东区、西区的少数民族考生，文考成绩加 10 分；其汉族考生，文考成绩加 5 分。

十、考试违规违纪处理

考试中考生有违纪、舞弊行为的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处理。考生的违规情况将报四川省教育厅和四川省教育考试院，记入高考诚信档案。

十一、录取

（一）考试成绩

1. 普通高中类:

总成绩=文化考试成绩+素质测试成绩, (满分 400 分)

2. 中职类:

总成绩=文化考试成绩+技能测试成绩(或素质测试成绩), (满分 400 分)

(二) 录取程序

1. 遵循“分类划线, 分类录取”的原则, 分别制定普通高中类、中职类、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

2. 政考、身体素质合格, 采取“根据志愿, 从高到低”择优录取。对不满额专业, 视情况在未被录取的考生中征集志愿。

3. 如出现总分同分的情况则: 普通高中类考生首先比较素质测试成绩; 中职类考生比较专业技能测试或素质测试成绩; 如仍出现同分情况则普通高中类依次比较语文、数学、英语三科成绩, 中职类依次比较语文、数学两科成绩。

(三) 免试生录取

1. 在校期间参加由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并获得一、二、三等奖或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联办的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一等奖的中职应届毕业生, 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 可向我院提出申请免试进入对口类相应专业学习经学校认定后, 按拟免试录取名单公示 7 天, 随学校全部拟录取名单一并报省教育考试院审定后, 办理录取手续。在办完免试手续并正式录取前, 申请考生应正常参加我院的高职单招考试。3 月底前向学校提交《四川省 2019 年高职院校单独招生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

2. 考生须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如经查实确为弄虚作假者, 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责任由考生自负。

(四) 录取过程中其中黑色冶金技术、有色冶金技术、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三个专业计划单列, 单独划线单独录取。

(五) 录取过程中若出现专业计划和计划类别不平衡, 按照实际报考学生情况在计划范围内平衡专业计划及计划类别。

(六) 拟录取考生名单在学院网站首页公示 7 天, 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间, 被拟录考生若要放弃录取, 则应在公示期间将退档申请、准考证和身份证传真到学院招办办理相关放弃录取手续。由于放弃录取造成的计划缺额, 学院不再进行补录, 剩余计划转到普通高校统一招生录取。

(七) 公示期满, 确定无异议后上报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核准备案并办理相关录取手续。录取手续办理完毕后不再接受退档申请, 学院向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十二、其它事宜

1. 考生被学院正式录取后，与普通及对口高考录取新生享受同等待遇，按教育部和省教育考试院相关政策不能再参加普通高考和对口招生考试，也不能被其它高校录取。

2. 单独招生未完成计划转为普通高考招生计划。

3. 本章程以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核准备案公布的为准，由学校单独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十三、时间安排

(一) 3月3日8:00~3月15日18:00，登录 www.sceea.cn 网站进行网上报名。

(二) 3月17日，学院在网站上公布资格审查通过的考生名单。

(三) 3月19日8:00~25日18:00，登录学院网站完成报考专业确认及网上缴费（学院网址：www.scemi.com）。

(四) 3月28日审查合格的考生到学院招生就业处提交相关获奖证书材料，凭网上交费凭证领取准考证，熟悉考场。

(五) 3月29日9:00~18:00 素质测试及技能测试，考试地点及时间以准考证上为准。

(五) 3月30日，考试：上午 9:00~11:30 文化考试。

(六) 4月2日~4月3日，网上公布考试成绩，考生凭准考证号和身份证号在学院网上可查询本人成绩。对考试成绩有异议的提交成绩复查申请、复查成绩，逾期不予办理。

(八) 4月4日，网上公布各类别录取控制线。

(九) 4月5日~4月11日，网上公示7天拟录取考生名单。

(十) 4月12日12:00前，学院将拟录取考生名单报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核准备案，办理正式录取手续，发放录取通知书。

十四、联系部门及方式

联系部门：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

通信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马家田路65号

邮政编码：617000

招生咨询电话：0812-6250530 6250212 传真：0812-6250530 6251876

纪检监督电话：0812-6250917

学院网址：<http://www.scemi.com>

招生信息网：zs.scemi.com